

附件 1:

2019 年度

中共长汀县委精神文明
建设办公室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1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	5
一、收支预算总表.....	5
二、收入预算总表.....	6
三、支出预算总表.....	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7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8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8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8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9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9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9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0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1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2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2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共长汀县县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的主要职责是：

（一）在中共长汀县委领导下负责全县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的日常事务；负责全县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创建工作的总体部署。

（二）开展全县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包括文明县城、文明单位（行业）、文明村镇以及文明学校、文明社区、军警民共建等）的组织、指导和管理。

（三）承担县委、县政府、县文明委精神文明建设规划的起草，督查落实和工作计划、总结报告、汇报材料以及县委、县政府领导关于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的重要讲话等文稿的起草工作。

（四）负责总结、宣传、推广精神文明建设的经验、做法；组织推荐全国、全省、全市各类精神文明建设先进评选及全县各类精神文明先进表彰工作。

（五）开展公民思想道德建设，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调查研究、总结推广、宣传工作，开展志愿服务活动等。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县文明办包括 1 个机关行政处室及

1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中共长汀县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财政拨款	4	8
长汀县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中心	财政拨款	3	3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19 年，中共长汀县委文明办部门主要任务是：继续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着力点，持续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教育实践活动、公民道德素质提升工程、群众性精神文明各类创建、未成年人思想教育、志愿服务工作等，不断提升市民文明素质和城市文明程度。同时，将重点抓好以下工作打造我县精神文明创建工作亮点。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推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思想在长汀形成生动实践。

（二）着力抓好文明县城创建工作：一是在新起点上打造长汀文明城市品牌。二是做好 2019 年度创城初评迎检工作。三是推进创城各项工作。

（三）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做好长汀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筹备工作，举行长汀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揭牌仪式，按照“有场地、有机构、有队伍、有制度、有标识、有菜单”的“六有”标准，在各乡镇、部门、单位同步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构建起县、乡（镇）、村（社区）三级文明实践体系，充分利用“志愿服务进基层”“红色文艺轻骑兵”等宣讲形式，分类分层分众开展扎实的实践活动，打通宣传群众、引导群众、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真正实现群众在哪里，文明实践就延伸到哪里。

（四）持续抓好公民思想道德教育：一是打造移风易俗工作品牌。二是打造公职人员文明行为规范工作品牌。三是打造“扶贫注德”工作品牌。四是打造“诚信长汀”品牌。五是持续抓好“我们的节日”、“我推荐、我评议身边好人”等工作。六是深入开展“中国梦”、“公共生活好习惯”等系列教育实践活动。

（五）深入开展精神文明创建活动：一是加强指导，协调做好各级文明单位（学校、乡镇、村、社区）年度动态管理工作。二是协调做好2019年度龙厦山海协作项目申报工作。三是突出抓好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培育文明乡风，打造美丽乡村。四是协调抓好其他载体创建工作。做好文明行业（窗口）、文明风景旅游区、军民共建以及文明细胞等创建工作和城乡结对共建工作。

（六）坚持抓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一是申报建设2019年度“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二是加强指导，确保我县已建成的“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和自建“乡村学校少年宫”正常运作，努力打造农村孩子的“快乐大本营”。三是运用重要时间节点深化“我的中国梦”、“新时代红土地文明好少年”等主题教育实践活动。推荐、评选一批长汀县“新时代红土地文明好少年”。

（七）大力开展志愿服务活动：一是打造“生态志愿服务”特色品牌。二是树立志愿服务典型。三是加强志愿者网络注册，扩大志愿者服务队伍。四是加强指导，确保“福建省助力乡村振兴发展志愿服务中心”项目——长汀县童坊镇胡岭村助力乡村振兴发展志愿服务中心正常运作，为乡村振兴不断注入正能量。

（八）打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公园：在老火车站广场打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公园，开展各具特色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示，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日常生活，融入城市文化建设，营造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浓厚氛围。

（九）扎实做好公益广告宣传工作：谋划建设一批大型公益广告和灯杆、灯箱、建筑围挡等公益广告，在公益广告创作和宣传中融入长汀历史、客家、红色、生态“四位一体”

的特色文化元素，协调各类媒体按照规定版面、时段、数量的要求，保质保量完成刊播任务。运用互联网、手机等新兴媒体，大规模、多渠道推送公益广告，努力把公益广告做到群众身边，打造街头正能量。

（十）认真完成县委、县政府布置的各项工作任务：一是努力完成脱贫攻坚任务。按要求积极做好与濯田镇长巫村及贫困户的挂钩帮扶工作。二是配合做好我县重大活动和重要节假日期间的城乡环境综合整治任务。三是做好党建、禁毒、平安建设等相关工作。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19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19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收入	184.55	一、基本支出	128.55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4.55	（一）人员经费支出	116.8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工资福利支出	116.85
二、上级补助收入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70
四、经营收入		二、项目支出	56.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其他收入			
七、动用上年结转和结余数			
八、动用事业基金数			
收入总计	184.55	支出总计	184.55

二、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		总计	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动用上年结转和结余数	动用事业基金数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184.55	184.55	184.55								
010138	文明办	184.55	184.55	184.55								

三、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		功能科目		总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总计	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184.55	116.85		11.70	56.00	184.55	184.55	184.5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9.96	82.26		11.70	56.00	149.96	149.96	149.96
010138	文明办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日常运转机构	93.96	82.26		11.70		93.96	93.96	93.96
010138	文明办	2013150	事业单位运行(党委办公厅(室)房	14.72	14.72				14.72	14.72	14.72
010138	文明办	2013101	行政运行(党委办公厅(室)房	79.24	67.54		11.70		79.24	79.24	79.24
010138	文明办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56.00				56.00	56.00	56.00	56.00
010138	文明办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56.00				56.00	56.00	56.00	5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0	15.10				15.10	15.10	15.10
010138	文明办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10	15.10				15.10	15.10	15.10
010138	文明办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10	15.10				15.10	15.10	15.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76	10.76				10.76	10.76	10.76
010138	文明办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76	10.76				10.76	10.76	10.76
010138	文明办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0	6.40				6.40	6.40	6.40
010138	文明办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36	4.36				4.36	4.36	4.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3	8.73				8.73	8.73	8.73
010138	文明办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3	8.73				8.73	8.73	8.73
010138	文明办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3	8.73				8.73	8.73	8.7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19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19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拨款	184.55	一、基本支出	128.55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4.55	（一）人员经费支出	116.8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工资福利支出	116.85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70
		二、项目支出	56.00
收入总计	184.55	支出总计	184.5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合计	184.55	128.55	56.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9.96	93.96	56.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3.96	93.96	
2013101	行政运行（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9.24	79.24	
2013150	事业运行（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72	14.72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56.00		56.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56.00		5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0	15.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10	15.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10	15.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76	10.7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76	10.7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0	6.4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36	4.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3	8.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3	8.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3	8.73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无	无	无	无	无

说明：本单位2019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184.5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1.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3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128.5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1.25
30101	基本工资	41.79
30102	津贴补贴	24.61
30103	奖金	2.7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30
30107	绩效工资	6.3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4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3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7
30113	住房公积金	8.7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0
30201	办公费	2.2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6.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6.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无。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19 年，中共长汀县委文明办部门收入预算为 184.55 万元，比上年增加 3.14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新增一个劳务派遣人员。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4.55 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0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184.55 万元，比上年增加 3.14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16.8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 万元，公用支出 11.7 万元，项目支出 56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84.55 万元，比上年增加 3.14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新增一个劳务派遣人员。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行政运行支出（2013101）79.24 万元。在职人员工资、日常公用支出。

（二）事业运行支出（2013150）14.72 万元。主要用于未成办在职人员工资、日常公用支出支出。

（三）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2013602）56 万元。主要用于文明单位迎检、创建文明城市工作等支出。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15.1 万元。主要用于根据国家规定标准缴纳在职人员社会保险。

（五）行政单位医疗支出（2101101）6.4 万元。主要用于根据国家规定标准缴纳在职人员的医疗保险费支出。

（六）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2101103）4.36 万元。主要用于根据国家规定标准缴纳在职人员的医疗保险费支出。

（七）住房公积金支出（2210201）8.73 万元。主要用于根据国家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19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8.5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6.8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1.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

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19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19 年预算安排 6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部门及省内兄弟单位来人指导、考察、业务交流和乡镇及乡镇文明办工作人员业务辅导、培训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下降 21.05%，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加强公务接待审批管理，严格控制支出标准。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19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 年中共长汀县委文明办部门共设置绩效目标 1 个，是志愿者服务项目、精神文明建设创建活动、农村精神文明建设专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56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总体目标	加强全县精神文明建设和宣传，做好文明县城创建常态长效化工作，提高全县文明创建工作水平，加强全县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做好乡村学校少年宫建设工作						
绩效目标	评价指标			绩效内容	当年度目标		
					绩效标准	类型	全年目标值
	投入	时效目标	目标1	支出进度	支出进度100%	进度	支出进度达95%以上
		成本目标	目标1	业务费总量增长率	减少或持平	增长率	较上年下降
			目标2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率100%	完成率	预算完成率100%
	产出	数量目标	目标1	业务费细化率	业务细化率100%	细化率	业务细化率100%
			目标2	保障对象情况（范围、项目数、人数等）	保障对象情况达100%	保障对象情况	保障对象情况达100%
		质量目标	目标1	细化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完成率100%	完成率	目标完成率100%
			目标2	资金使用合规性	符合相关财务制度要求	合规性	符合相关财务制度要求
			目标3	政府采购、购买服务执行情况	符合政府采购目录规定	执行情况	符合政府采购目录规定
	效益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目标1	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100%	满意度	100%

2. 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无		
概况	无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产出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效益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3.	备注：本单位2019年无专项资金		

3. 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9 年中共长汀县委文明办部门（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3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1.64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一个退休人员。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中共长汀县委文明办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3 万元，其中：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止 2018 年底，中共长汀县委文明办部门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

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

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